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福州川兴石业有限公司签订《石材供需合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1,782,620 元；

公司拟与晋安区拓兴建材店签订《石材供需合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3,591,024 元；

公司拟与闽侯县南屿卡斯诺建材经营部签订《石材供需合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1,979,332 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郭恒禄系公司股东，同时持有福州川兴石业有限公司股份 9,270,000 股，占川福州川兴石业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90%，且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务；

晋安区拓兴建材店经营者张柳清系公司股东郭恒禄之配偶；
闽侯县南屿卡斯诺建材经营部经营者谢晶晶系公司股东郭恒禄之弟配偶。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3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福州川兴石业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招贤路420号煮海都会二层01酒楼-03	有限责任公司	郭恒禄
晋安区拓兴建材店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路118号卡斯诺大厦一层06店面	个体工商户	张柳清
闽侯县南屿卡斯诺建材经营部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南屿乌龙江南大道33号三盛南香湖128#楼一层01店面--03号	个体工商户	谢晶晶

(二) 关联关系

郭恒禄系公司股东，同时持有福州川兴石业有限公司股份9,270,000股，占川福州川兴石业有限公司总股本的90%，且担任该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务；

晋安区拓兴建材店经营者张柳清系公司股东郭恒禄之配偶；

闽侯县南屿卡斯诺建材经营部经营者谢晶晶系公司股东郭恒禄之弟配偶。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福建省天润园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福州川兴石业有限公司拟签订《石材供需合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1,782,620 元；

公司与晋安区拓兴建材店拟签订《石材供需合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3,591,024 元；

公司与闽侯县南屿卡斯诺建材经营部拟签订《石材供需合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1,979,332 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化的定价方式，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性经营需要，是合理、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独立性等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